

证券代码：600556

证券简称：慧球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15-027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 年 5 月 22 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556	慧球科技	2015/5/15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和熙成长型 2 号基金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3.8% 股份的股东和熙成长型 2 号基金，在 2015 年 5 月 11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增加《关于公司签署湖南华容县智慧城市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签署湖南华容工业集中区智慧创新产业园 PPP 建设合同的议案》、《关于公司签署西安市机关干部住宅智慧社区项目共建合同的议案》三个议案，上述三个议案已分别通过 201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5 年 5 月 5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5 年 4 月 30 日、2015 年 5 月 6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 2015-023、临 2015-024、临 2015-026 号公告。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
事项不变。

四、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5 年 5 月 22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松江区人民北路 1799 号上海松江开元名都大酒店 4 楼思乐厅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5 年 5 月 22 日

至 2015 年 5 月 2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7	关于公司签署宁波杭州湾新区智慧城市项目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签署宁波杭州湾新区滨海六路智慧交通 PPP 建设合同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签署湖南华容县智慧城市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签署湖南华容工业集中区智慧创新产业园 PPP 建设合同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签署西安市机关干部住宅智慧社区项目共建合同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第 1-6 项议案已于 2015 年 4 月 25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第 7-8 项议案已于 2015 年 4 月 14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第 9-10 项议案已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第 11 项议案已于 2015 年 5 月 5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参阅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2015 年 4 月 15 日、2015 年 4 月 30 日、2015 年 5 月 6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 2015-018、临 2015-014 号、临 2015-022 号、临 2015-025 号公告。

- 2、特别决议议案：无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5，议案 7，议案 9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5 月 13 日

- 报备文件

(一) 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 附件：修订后的授权委托书

附件：修订后的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5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7	关于公司签署宁波杭州湾新区智慧城市项目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8	关于公司签署宁波杭州湾新区滨海六路智慧交通 PPP 建设合同的议案			
9	关于公司签署湖南华容县智慧城市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签署湖南华容工业集中区智慧创新产业园 PPP 建设合同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签署西安市机关干部住宅智慧社区项目共建合同的议案			
----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